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Jiahua Energy Chemical Industry Co.,Ltd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 录

1、嘉化能源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嘉化能源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3、各议案内容.....	8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欢迎您来参加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参加大会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后领取股东大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三、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四、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中不要大声喧哗并关闭手机。

五、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六、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应在主持人许可后进行。主持人可以要求发言股东履行登记手续后按先后顺序发言。

七、每一股东发言原则上不得超过三次，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能超过 5 分钟。

八、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或相关人员应当认真负责地、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全部回答问题的时间原则上控制在 30 分钟以内。

九、本次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韩建红

三、会议召开形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1 日（星期五）下午 13: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五、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嘉兴市乍浦中山西路 999 号嘉化研究院二楼综合会议室。

六、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经营计划》；
- 4、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董事和高管薪酬的议案》；
- 8、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9、审议《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9.01、回购股份的方式；

9.02、回购股份的用途；

9.03、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9.04、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9.05、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9.06、回购股份的期限；

9.07、关于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

听取《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会议议程：

（一）董事长韩建红女士宣布会议开始、介绍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现场会议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出席或列席情况、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投票时间以及会议议程；

（二）董事长韩建红女士提名计票人、监票人，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举手表决；

（三）董事长韩建红女士主持会议，议案报告人介绍会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议案并书面投票表决；

（四）在董事长韩建红女士的主持下，股东及股东代表进行发言、提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相关人员进行答复；

（五）计票人、监票人与见证律师统计现场会议表决结果，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所代表表决权总数和表决结果，合并统计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最终表决结果；

（六）监票人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七）董事长韩建红女士宣读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八）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见证法律意见书；

（九）到会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上签字；

(十) 董事长韩建红女士宣布会议结束。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

议案一：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经营情况分析讨论

回顾 2022 年，俄乌战争爆发，地缘冲突不断，外部经济形势复杂多变；以美联储为代表的西方经济体通胀上行，频繁加息，推动能源化工行业成本上升；国内经济走势前高后低，下半年市场需求收缩，特别是六月份开始大宗商品价格快速回落，相比较原材料价格下跌，产品跌价速度更快，受产品跌价影响公司经营效益收窄。

面对经济增速下降，基础能源、材料价格大幅波动，汇率宽幅震荡等不利因素，管理层在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及正确领导下，坚定执行股东会、董事会的各项决策，继续深入贯彻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理念，持续推动技术创新与工艺优化，紧紧围绕市场动态，以产业链循环经济为核心优势，充分发挥循环经济优势、规模优势、技术领先优势、多品种优势等有利条件，实现了全年安全稳定运营。通过全体员工的上下一心、共同努力，全年经营继续保持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

（一）2022 年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15.03 亿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26.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8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1.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3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3.67%；实现每股收益为 1.15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0.85%。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63 亿元，比上年末上升 8.29%。

（二）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各项重点工作：

1、依托循环经济，巩固主营业务发展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构建循环经济为核心发展模式的高新技术企业，围绕主营业务上下游进行产业布局，通过循环经济实现资源、能源的综合开发和高效利用。通过构建循环经济模式生态产业链，降低产品的能耗和物料成本，提高设备的运行效率，增强公司各项业务的竞争力和综合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业及产品经营情况如下：

受日化品消费场景景气度较高的影响，脂肪醇（酸）系列产品下游市场需求增长明显，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的规模优势、技术优势、品类齐全优势等因素，紧抓市场机遇，灵活调整经营策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销售份额，脂肪醇（酸）产品系列产品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38.7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1.69%。

受宏观产业形势的影响，公司聚氯乙烯（氯乙烯）产品经营形势前高后低。上

半年度产销形势延续了项目投产以来的良好势头；进入下半年，受下游主流消费市场房地产行业需求不振的影响，产品价格持续下行，并较长时间保持低位运行，产品销售及毛利水平均受影响显著，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22.7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3.99%。

氯碱业务板块，公司持续发挥循环经济产业优势，聚氯乙烯（氯乙烯）产品延伸了公司氯碱产品产业链，有效解决了液氯外运的安全隐患，并有效提高了氯碱产品的利用率。公司 VCM 装置持续稳定运行，保障了公司氯碱装置满负荷稳定运营；报告期内，受新能源等行业市场需求旺盛的影响，烧碱产品景气度较好。氯碱业务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14.2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46%。

蒸汽业务板块，2022 年园区化工企业用汽总量基本稳定。电煤价格全年维持高位运行，公司蒸汽业务与煤价联动，蒸汽业务板块销售有所增长，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21.7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11%。

报告期内，磺化医药系列产品及其下游产业，持续受需求不足及行业竞争加剧影响，产品价格维持低位运行。公司磺化医药系列产品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6.74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2.25%。

清洁能源产业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光伏装机容量为 142.8 兆瓦（MW），其中地面电站装机容量 100 兆瓦（MW），分布式光伏电站装机容量 42.8 兆瓦（MW）。全年完成发电量 15,884.61 万千瓦时，较上年同期下降 4.21%。报告期内地面光伏电站受区域内消纳不足影响，发电上网受到一定制约，全年发电量同比下降 5.78%；与去年同期比较，分布式光伏电站发电稳中有增，发电量同比增加了 4.99%。

2、推进“智慧工厂”建设，助力安全生产运营

安全生产运营始终是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的基石，而智能化与信息化是企业安全运营的强有力保障措施。公司在抓循环经济的同时，大力投入智慧工厂建设，通过智慧赋能企业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安全稳定发展。

公司持续增加智能化与信息化装备的投入，优化以中央控制室为核心的集控中心，通过信息化集控中心实现生产现场的智能化、自动化控制全覆盖，形成名副其实的智慧工厂。通过智慧工厂实现生产、安全环保管理的信息化与智能化管理模式，形成集实时数据集成、生产核心管理、安全环保实时监控及信息贯通为一体的安全生产运营管理平台，覆盖生产监控、物料平衡、计划、调度、工艺、设备、安全等生产管理业务。公司通过提升生产智慧化水平，加大信息化投入，从而减少现场操作人员，全面提升生产现场的安全运营水平，保障公司的安全生产运营。

智慧工厂在规范生产业务流程的同时，有利于优化资源利用，降低物耗和能耗，增强企业的盈利能力与竞争力，并通过安全环保管理系统的建设，进一步强化企业安全环保的薄弱环节，提升企业的安全环保管理水平，从而推动企业安全、可持续发展。

3、依靠智力投入与科技创新，保持公司具备持续竞争力

公司持续将科技创新作为产业优化与转型的战略支撑，科技竞争力日益增强，科技成果产业化成效显著。公司围绕节能减排、降低消耗、安全提升和新产品研发等技术领域开展创新工作，涵盖公司各产品系列，有力促进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与竞争力的提升。2022 年，公司围绕公司六大产业链，共实施研发课题 51 项，通过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工业新产品（新技术）立项 9 项。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专利 18 项、获授权专利 13 项，确保了核心产业的技术优势。

公司建设的“嘉化能源循环经济创新企业研究院”已被列为嘉兴市首批创新企业研究院。创新企业研究院将围绕公司循环经济产业链开展关键共性技术探索及研发，并与嘉兴学院合作共建“嘉兴学院·嘉化能源未来技术学院”，围绕未来可能产生的变革性技术进行前沿探索，为企业未来发展储备人才与产业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与嘉兴学院共建了“嘉兴市氢能材料与技术重点实验室”，共同探讨氢能行业发展的相关产业机遇。公司“兆瓦级燃料电池分布式发电系统技术研究”正在申请 2022 年浙江省嘉兴港区智慧化工新材料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科技创新项目。

4、持续推进氢能与光伏业务发展，大力发展绿色能源经济

公司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坚持绿色低碳发展方向，将发展氢能产业作为公司产业转型的重要方向，公司持续着力构建完整的清洁能源氢能产业链。基于公司及园区内丰富的氢气资源，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氢能发电示范项目建设，稳步推进分布式氢能（氢燃料电池）发电项目（氢燃料电池固定式发电站系统），有利于推动降低公司能耗，减少碳排放并取得一定的经济效益。

公司继续布局光伏产业，推动地面电站及消纳便捷的分布式电站。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光伏装机容量 142.8MW（其中地面 100MW，分布式光伏 42.8MW）。公司已经完成分布式光伏发电装置 42.8MW，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嘉化光能科技有限公司，已经初步完成了光伏业务的整合，为公司未来光伏产业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5、发挥主体责任，助力共同富裕

公司持续关注公益事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22 年公司参加由嘉兴市红十字会爱心俱乐部组织的“红船情 畲乡行”-2022 嘉兴少年景宁公益行，参与建造景宁东坑镇中学的“筑梦长廊”，建设学校阅览基建工程，增加书柜、书桌、照明设施等，改善学生们的阅读环境；公司向全校孩子捐赠校服 300 套。公司参与“心灵之约”项目，以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如快递员、网约车司机、危险品接触者等）为关注点，对他们日常服务工作与生活中遇到的人际压力等心理问题进行线上帮扶。公司此次不仅以项目形式把“我为群众办实事”走向社会，而且从以往的外在帮扶转到了注重内在的慈善公益新尝试。

助力乡村振兴，推进共同富裕。2022 年，公司向“东西部协作残疾人项目”“东

西部协作车间建设项目”“定向地区结对帮扶项目”等项目捐赠资金,助力乡村产业振兴,推进共同富裕,创建和谐社会。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多项关怀职工活动,包括高温慰问、关爱女性职工专题讲座、职工体检等福利活动,惠及广大职工群众。公司组织的“一岗多能”专项活动,有效提升员工的专业技能;同时,常抓不懈开展企业党建工作,以高质量党建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6、奋进前行勇于争先,取得多项荣誉称号

2022年,在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努力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取得行业或各级政府等一系列荣誉,具体如下:公司先后获评中国化工企业管理协会、《化工管理》杂志社有限公司颁发的“2022年基础化学原料企业销售收入前100家排行榜第39名”“2022石油和化工上市公司销售收入前500家排行榜第96名”“2022石油和化工企业销售收入前500家排行榜(综合类)第165名”企业;获评浙江省节能办颁发的“2021年度全省能耗双控工作成绩突出集体”称号;当选浙江省中小企业协会“浙江省中小企业协会副会长单位”;获评中共嘉兴市委、嘉兴市人民政府“嘉兴市智造创新强市突出贡献企业”称号;获评嘉兴市制造业数字化绿色化“2022年度嘉兴市制造业绿色化改造示范企业”;获评中共嘉兴市委嘉兴港区(综合保税区)开发建设工作委员会、嘉兴港区(综合保税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2022年度制造业纳税贡献十强民营企业(特等奖)”称号;当选嘉兴港区石油和化工行业协会“第四届理事长单位”;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化新材料获评中共海盐县委、海盐县人民政府“2022年度工业纳税30强企业”、“2022年度五十强工业企业”称号、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嘉福新材料科技有公司2022年被评为浙江省创新型中小企业、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二、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序号	届次	日期	审议内容
1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年2月22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等议案
2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年3月29日	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
3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年4月25日	审议通过了《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等议案
4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年5月20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等议案
5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年7月2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设全资孙公司的议案》
6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年8月15日	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等议案
7	第九届董事会第	2022年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

	二十一次会议	月 27 日	案》
8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3 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等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2 年，董事会共提请并组织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秉承公正公平、规范高效、保护股东利益的基本原则，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内容，确保各项决策顺利实施。

序号	届次	日期	审议内容
1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 月 17 日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2 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2、关于开展 2022 年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3、关于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2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经营计划； 4、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董事和高管薪酬的议案； 8、关于购买董监高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关于修订相关公司制度的议案； 11、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2、关于授权 2022 年度对外捐赠额度的议案； 13、关于投资建设 30 万吨/年氯乙烯（VCM）二期项目的议案； 14、关于投资建设 30 万吨/年聚氯乙烯（PVC）二期项目的议案； 1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3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6 月 6 日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8 月 31 日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预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2、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22 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

开 5 次会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各委员会委员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依照相关工作细则要求规范运作，发表相关意见，各委员会忠实、勤勉履行义务，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支持和依据。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2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谨慎、忠实、勤勉地服务于全体股东。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实时了解公司运营、研发、经营状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异议。

（五）公司治理情况

2022 年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根据最新法律法规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及适时调整了各项内控管理制度，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充分满足公司管理的需要和发展需求。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2 年，公司通过接待投资者调研、举办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问题回复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公司组织了多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积极互动，为广大投资者答疑解惑，让他们更好阅读理解公司的定期报告，展示公司真实经营状态。安排专人接听投资者电话，耐心回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同时，及时有效回复“上证 e 互动”投资者提问，与投资者形成良好的互动互信关系，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和信心。

三、2023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3 年度，公司将继续立足于循环产业经济模式，以热电联产为源头，建设包括基础化工、特色新材料、绿色能源（氢能与光伏）利用等在内的能源和化工循环型产业体系，强化“资源—产品—再生资源”为核心的可持续循环产业链。公司在巩固现有循环产业的同时，继续提升优势业务板块的竞争力，包括有序推进 PVC 二期项目的建设，提升脂肪醇系列产品的产能等。同时，抓住绿色能源发展历史机遇，重点发展以光伏、氢能为核心的绿色可持续新能源产业。具体开展工作的举措包括：

（一）持续加强科技创新、全力推进安全本质化提升

2023 年，公司将持续推进在科技创新、智慧工厂、数字化等多个板块的建设。致力于绿色制造、循环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公司理念，积极探索科技创新之路。在智慧工厂等方面继续推进安全生产经营管理系统升级，把数字化融入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全过程管理，一如既往地贯彻智造+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战略，开发优质创新资

源，构建创新业务模式，扎实推进未来学院等创新平台建设，开展与高校的产学研对接，为产业升级、上下游产业发展提供坚实支撑，确保科技经费投入规模稳步增加，努力打造全链条式产业发展的科技创新基地。

（二）深入发展清洁能源、坚持绿色低碳发展

未来将继续布局加氢站的建设，加速培育发展“制氢—运氢—储氢—加氢—用氢”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为促进长三角地区氢能产业集聚发展助力。公司在现有光伏电站的基础上，未来将继续布局光伏等新能源产业，探索绿色能源发展之路。积极响应国家“碳中和、碳达峰”目标，持续深入探索负碳经济，加强低碳科技创新，助力产业节能减碳，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并积极推动建立公司系统的碳资产管理体系，为国家未来碳中和做出积极贡献。

（三）延伸产业链、推进重大项目建设，力争十四五完成新的跨越

借助公司现有产业链，做好高附加值项目，做好产能挖潜，拓展高附加值产品的市场销量。未来，做好企业产业链的延伸和发展，特别是做好新材料的下游项目推进，如积极开展 VCM/PVC 二期项目，积极参与港区新材料终端园区项目建设，并以“绿色氢能”“化学新材料及终端”为重点发展方向，并积极探索新型储能方式，拉动上下游相关产业链的协同发展。在“十四五”期间抢抓市场机遇，奋力谱写新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议案二：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2022年度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本年度，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嘉化能源”）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在报告期内通过事前审阅会议资料，召开、出席和列席会议，听取公司各项重要提案和决议，了解掌握提案决策形成的过程，对经营管理层加强企业管理、依法经营等问题保持经常性的沟通，并提出监事会的意见和建议；充分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2022年度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一）召开会议情况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18项议案：

1、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2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参加会议。经过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关于修订〈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3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参加会议。经过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经营计划》、《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2021年度环境、社会、公司治理（ESG）报告》、《关于公司2021年度部分固定资产报废处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以及坏账核销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参加会议。经过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达成情况的议案》。

4、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参加会议。经过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全体监事会成员参加会议。经过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经营情况及运作情况发表的意见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能，对公司拟公开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员工持股计划、依法运作、财务情况及会计估计变更、募集资金使用、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并出具如下意见：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尽责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公司在履行决策程序时存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情况。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尽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议，未发现上述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细致地检查和审核了本公司的会计报表及财务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其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

（三）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

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对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没有异议。我们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四)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升公司的业绩,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五) 监事会对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了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各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监管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1日

议案三：

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经营计划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上述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2022 年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15.03 亿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26.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8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1.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3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3.67%；实现每股收益为 1.15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0.85%。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63 亿元，比上年末上升 8.29%。

二、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17,259,070.00	0.14	-100.00	
应收款项融资	750,818,398.01	6.12	516,069,239.87	4.29	45.49	
预付款项	46,566,116.66	0.38	12,993,941.07	0.11	258.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3,446,089.58	1.25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4,879,593.85	0.37	139,068,135.78	1.16	-67.73	
长期股权投资	167,883,680.73	1.37	119,999,347.52	1.00	39.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699,218.34	1.29	60,436,449.61	0.50	160.93	
交易性金融负债	6,558,390.78	0.05			100.00	
衍生金融负债	189,175.00	0.00			100.00	
应付票据	212,739,860.00	1.73			100.00	
合同负债	70,625,648.69	0.58	102,787,256.84	0.85	-31.29	
应付职工薪酬	41,572,835.18	0.34	64,330,225.86	0.53	-35.38	
应交税费	58,062,699.50	0.47	164,338,488.99	1.37	-64.67	
其他应付款	461,876,201.72	3.76	692,116,603.05	5.75	-33.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23,088.98	0.05	4,812,140.42	0.04	39.71	

其他流动负债	9,158,037.00	0.07	13,260,121.53	0.11	-30.94
租赁负债	30,923,848.19	0.25	20,689,630.67	0.17	49.47
递延收益	62,400,150.47	0.51	47,097,656.91	0.39	32.49
库存股	100,346,263.23	0.82	177,403,461.85	1.47	-43.44
其他综合收益	-3,620,048.29	-0.03	3,132,321.49	0.03	-215.57
专项储备	8,559,918.69	0.07	375,772.38	0.00	2,177.95
少数股东权益	29,343,526.66	0.24	11,186,750.03	0.09	162.31

其他说明

应收票据：子公司票据支付工程款，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随着项目竣工用票据背书支付减少和营业收入增长，以票据回笼的货款增加

预付款项：经营性预付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定期存单及利息

其他流动资产：留抵增值税退税，预付海关税款保证金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支付投资款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预付的资产采购款增加

交易性金融负债：外汇期权费初始确认

衍生金融负债：期货合约确认

应付票据：子公司联运化工开立票据支付货款

合同负债：预收货款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工资发放

应交税费：按规定计提缴纳税费

其他应付款：资产采购应付款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预收货款减少，待转销项税额减少

租赁负债：新增租赁

递延收益：收到财政补助增加

库存股：库存股注销

其他综合收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减少

专项储备：安全费用计提使用

少数股东权益：合并范围增加，少数股东权益增加

三、收入成本费用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502,675,061.88	9,064,499,995.09	26.90
营业成本	8,998,790,681.40	6,470,518,690.74	39.07
销售费用	11,042,974.12	13,158,673.83	-16.08
管理费用	179,557,762.82	172,443,175.77	4.13
财务费用	120,194,091.14	-19,650,216.64	不适用
研发费用	371,269,682.28	319,622,768.68	16.16

主要变动说明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原材料价格上涨，聚氯乙烯项目 2021 年 6 月投产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汇兑损失增加

四、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率 (%)	变动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8,810,624.83	1,780,492,486.53	-13.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811,704.85	-330,829,212.29	不适用	光伏投资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574,976.60	-819,660,314.49	不适用	

五、2022 年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及 2023 年经营计划

产品或服务名称	单位	2022 年计划销售量	2022 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2 年完成率	2023 年计划销售量
脂肪醇(酸)系列产品	万吨	25.00	28.05	112.20%	28.30
聚氯乙烯	万吨	30.00	30.93	103.10%	31.00
蒸汽总量	万吨	850.00	734.22	86.38%	850.00
氯碱	万吨	50.00	50.38	100.76%	50.00
磺化医药系列产品	万吨	3.90	2.68	68.72%	2.80
硫酸(总酸量)	万吨	28.00	29.10	103.93%	30.00
氢气	万标方	1,830.00	1,855.04	101.37%	1,800.00
装卸及相关	万吨	280.00	255.36	91.20%	282.00
光伏发电量	万 kWh	16,040.00	15,871.87	98.95%	16,500.00

注：1、脂肪醇(酸)系列产品包含甘油等相关产品；

2、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提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议案四：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结果，2022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98,414,231.67 元，其中 2022 年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 1,458,054,565.43 元，加上前期滚存未分配利润 3,356,651,622.07 元，本期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814,706,187.50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按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截至董事会审议之日，公司的总股本为 1,401,945,207 股，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 10,900,000 股，剩余 1,391,045,207 股。以此测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不超过 695,522,603.50 元（含税）。

加上本次利润分配，公司 2022 年度共有 2 次利润分配，其中 2022 年半年度分配现金红利 349,978,426.75 元（含税），2022 年年度合计拟分配现金红利不超过 1,045,501,030.25 元（含税），合计占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65.41%，占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比例为 71.7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议案五：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详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议案六：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完成了公司 2022 年度的各项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因业务需要，保持审计及内控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现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预计 2023 年度财务审计费不超过人民币 210 万元，2023 年度内控审计费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

议案七：

关于 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董事和高管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的实际经营运行、履职情况及绩效奖励政策，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2022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税前薪酬 (万元)/年
韩建红	董事长	140.09
汪建平	董事兼总经理	140.11
邵生富	董事兼副总经理	68.09
王宏亮	董事兼副总经理	68.20
牛璞山	董事、副总经理（原）	3.35
管思怡	董事	0
徐一兵	独立董事	10.00
苏涛永	独立董事	10.00
李郁明	独立董事	10.00
沈高庆	副总经理	98.30
杨军	财务负责人	64.10
王敏娟	副总经理	65.12
马现华	董事会秘书（原）	6.00
林传克	副总经理	63.75
王庆营	董事会秘书	51.71
合计		798.82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参考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运行情况，公司制定了 2023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税前基本薪酬 (万元)/年	备注
韩建红	董事长	96	薪酬中的绩效奖励部分以季度预考核，年度总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汪建平	董事兼总经理	60	薪酬中的绩效奖励部分以季度预考核，年度总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邵生富	董事兼副总经理	50	薪酬中的绩效奖励部分以季度预考核，年度总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王宏亮	董事兼副总经理	50	薪酬中的绩效奖励部分以季度预考核，年度总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管思怡	董事	0	不领薪
徐一兵	独立董事	10	
苏涛永	独立董事	10	
李郁明	独立董事	10	
沈高庆	董事、副总经理	50	薪酬中的绩效奖励部分以季度预考核,年度总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杨 军	财务负责人	40	薪酬中的绩效奖励部分以季度预考核,年度总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王敏娟	副总经理	40	薪酬中的绩效奖励部分以季度预考核,年度总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林传克	副总经理	45	薪酬中的绩效奖励部分以季度预考核,年度总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王庆营	董事会秘书	80	

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奖励、年终奖，因年终奖根据当年经营业绩而定，具有不确定性，实际支付金额会有一定浮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

议案八：

关于购买董监高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保险费总额不超过 30 万元人民币/年。责任保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 1、投保人：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责任限额：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
- 4、保险费总额：不超过 30 万元人民币/年（最终保费根据保险公司报价确定）
- 5、保险期限：1 年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保险购买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结构；签署相关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以及保险合同期满后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等事宜。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

议案九：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回购预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以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相关具体情况如下：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公司业务近几年取得了较快发展，研发能力、经营能力大幅提高，公司未来发展前景良好。近期受宏观环境、行业环境和资本市场波动的多重压力，为使股价与公司价值匹配，维护股东利益，提高股东回报，构建长期稳定的投资者群体，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经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与发展战略，公司拟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回购股份的种类

本次回购股份的种类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公司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四）回购股份的用途

回购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及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其中，根据公司自身情况，拟用于股权激励的股份数量预计不超过 500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36%），具体数量将以未来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方案为准；除此之外，本次回购的其余股份拟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数量以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毕的结果

为准。

（五）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公司拟用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根据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和证券价格走势以及公司所处行业的市盈率水平，确定公司本次回购社会公众股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13.10 元/股，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决议日的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若在回购期内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等事项，应对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七）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3.10 元/股的前提下，预计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 763.35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54%），且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超过 1,526.7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八）回购股份的期限

本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公司在以下窗口期不得回购股票：

（一）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季度报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10 个交易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二）上市公司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个交易日内；

（三）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四）中国证监会和本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九) 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方案全部实施完毕，若按照回购金额上限 2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13.10 元/股、回购股份数量 1,526.72 万股测算（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09%），则预计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权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 (股)	股份比例 (%)	股份数 (股)	股份比例 (%)
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00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01,945,207	100.00	1,401,945,207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0,900,000	0.78	26,167,200	1.87%
总股本	1,401,945,207	100.00	1,401,945,207	100.00

若按照回购金额上限 2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13.10 元/股、回购股份数量 1,526.72 万股测算，用于股权激励的股份数量预计不超过 500 万股，其余 1,026.72 万股全部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时，则预计该部分全部注销后公司股权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 (股)	股份比例 (%)	股份数 (股)	股份比例 (%)
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00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01,945,207	100.00	1,391,678,007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0,900,000	0.78	10,900,000	0.78
总股本	1,401,945,207	100.00	1,391,678,007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